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天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48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通讯）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等材料已于2015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并短信通知的方式发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于2015年11月24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书面、传真等）方式表决。

（四）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决议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11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5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已经依法产生。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尚需增补4名董事,其中包含一名独立董事。

根据本公司股东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3.82%股份）的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王晓东、苏静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根据本公司股东中国化工资产公司（持有本公司4.98%股份）的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宇飞、吴昱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陈叔平、孙腾良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及任职资格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须报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资格审查。董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董事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请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二、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公司拟于2015年12月10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其中现场会议于2015年12月10日14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如下事项:

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增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董事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的临2015-050《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5日

●报备文件:

1、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

附件: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晓东:男,1960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成都科技大学（现四川大学）基本有机化工专业,1982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技术员、第三研究室副主任、主任、副总工程师、副院长、四川天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

苏静祎:女,汉族,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4年7月于南开大学金融学系毕业后参加工作,历任北京天桥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职员,汇凯集团财务结算中心业务主管,汇凯集团北京汇凯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金融投资部经理,中昊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副经理,昊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部主任,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管理信息部、资产部主任助理。现任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

吴昱:男,1966年1月9日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编辑。中国人民大学中共党史专业本科毕业。历任经济日报宏观资讯主编,创业周刊主编,总编室常务副主任、党支部书记,财经新闻部主任、党支部书记。现任中国化工资产公司高级副总裁。

刘宇飞:男,1974年11月1日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本科、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金融方向）毕业。历任中共交通部党校教师,中天证券（上海）公司项目经理,河北华夏集团公司国际贸易部兼投资部经理,北京国际矿业权交易所公司矿业（国际）并购部经理,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经理。现任中国化工资产公司业务总监兼业务二部总经理。

陈叔平:男,汉族,1964年5月生,中共党员,1984年7月毕业于华东石油学院机械系石油矿场机械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兰州真空设备厂炼化技术科科长、公司董事、高级工程师,现任兰州理工大学教授咨询委员会委员,兰州510所真空低温技术与物理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全国锅炉压力容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低温容器工作组成员,兰州理工大学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孙腾良:男,汉族,1950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1975年毕业于甘肃工业大学,1983年取得北京化工学院化工机械研究生硕士学位。曾任青海省西宁市山川机床铸造厂工人;青海省西宁市科委干部;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副处长、副总经理、总经理;深大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蓝星集团公司副主任、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化工机械动力技术协会理事长。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天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49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通讯）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等材料已于2015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并短信通知的方式发给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

（三）会议于2015年11月24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书面、传真等）方式表决。

（四）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关于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名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决议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9月1日,公司第六届职工监事选举工作组组织公司全体职工进行投票,选举产生了2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5年11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3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已经依法产生。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7名监事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尚需增补2名非职工监事。

经本公司股东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3.82%）推荐,监事会提名袁绍辉、林必华、喻长虹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监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该议案将提请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特此公告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1月25日

●报备文件:

1、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

附件: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袁绍辉:男,1978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政工师。毕业于北京大学中国文学专业,2001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办公室职员、主任助理,管理信息部主任助理,现任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主任助理。

林必华:男,汉族,196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0年7月毕业于浙江大学应用化学专业,同年7月在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参加工作。历任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二车间技术员、有机化工试验厂副厂长、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细化学品厂副厂长、厂长,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公司工艺室设计技术人员、工艺室主任、工程公司经理助理。现任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公司副经理。

喻长虹:男,1974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高级注册人力资源管理师/助理编辑。毕业于西南师范大学教育专业,人民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研究生同等学力,199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组织委员、团委书记、党政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主任、主任等职务。现任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CHRO）兼人事部主任。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天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50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2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12月1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外南机场路常乐二段12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12月10日

至2015年12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王晓东	√
1.02	苏静祎	√
1.03	吴昱	√
1.04	刘宇飞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01	陈叔平	√
2.02	孙腾良	√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袁绍辉	√
3.02	林必华	√
3.03	喻长虹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通讯）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5年11月2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临2015-048号、临2015-049号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00、议案2.00、议案3.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票类型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78	天科股份	2015/1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需提交的文件包括:证券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1）。

（2）法人股东需提交的文件包括:证券帐户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1）。

若法人股东委托其他法人作为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当由代理人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应当提交代理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代理人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盖公章）、法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3）异地股东可于2015年12月7日前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12月7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3 登记地点:天科股份董事会秘书处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要求举行。

2、联系地址:（610225）四川省成都市外南机场路常乐二段12号

3、公司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外南机场路常乐二段12号

4、会务常设联系人:龙崇军、魏冬梅、张祈、马锐

5、联系电话:028-85963362、85963659　　传真:028-85963659

6、电子邮箱:marui@tianke.com

7、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1、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

2、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12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王晓东	
1.02	苏静祎	
1.03	吴昱	
1.04	刘宇飞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陈叔平	
2.02	孙腾良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3.01	袁绍辉	
3.02	林必华	
3.03	喻长虹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序号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协商一致,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增加同花顺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同时决定旗下基金参与同花顺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1199	创金合信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2	001200	创金合信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3	001662	创金合信沪港深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1909	创金合信货币市场基金
5	001977	创金合信聚财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2101	创金合信鑫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7	002102	创金合信鑫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根据本公司与同花顺签署的《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及《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销售服务代理补充协议》,同花顺自2015年11月27日起办理上述基金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在同花顺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本公司后续发行的其他基金产品是否适用于同花顺代销,详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二、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15年11月27日起,投资者通过同花顺申购、定投本公司旗下基金,其前端申购费率享有四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同花顺官方网站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同花顺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2、费率优惠期限

以同花顺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同花顺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投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同花顺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3、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同花顺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4008-773-772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cjhxfund.com	400-868-0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0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逝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陈宗明先生因病不幸于2015年11月24日逝世,享年76岁。

陈宗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勤勉尽责,恪守职责,忠实诚信地履行了董事长的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对陈宗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巨大贡献和努力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全体员工对陈宗明先生的逝世表示沉痛哀悼。

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8 名,人员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董事会决定:在选举新任董事长之前,由公司副董事长陈晓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将尽快组织召开董事会选举新的董事长。

副董事长陈晓先生自1985年以来一直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公司营销部部长,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职务。陈晓先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等各个方面均具有充分的经验。陈宗明先生生前由于身体原因,自2011年以来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活动已由陈晓先生全面负责,所以不会对公司各项经营和管理活动造成影响。

公司各项经营和管理活动一切正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特此公告。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5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鲁丰环保　　公告编号:2015-079

鲁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部分解除质押和继续质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年8月13日,鲁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于荣强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2000万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96%）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上述股权质押公司于2014年8月1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于荣强先生的通知:于荣强先生质押给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2000万股限售流通股已解除质押,并已于2015年11月9日和2015年11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

截至2015年11月24日,于荣强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2000万股限售流通股（共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96%）质押给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荣强先生已分别于2015年11月12日和2015年11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分别从2015年11月12日和2015年11月23日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冻为止。

截止本公告日,于荣强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32924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54%。其中已累计质押股份32571万股,占于荣强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98.9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16%。

特此公告。

鲁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11　　证券简称:西藏药业　　公告编号:2015-071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18日以电邮和短信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1月24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0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改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1、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陈达彬

成　员:陈达彬、郭远东、张玲燕、饶洁、陈长清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刘小进

成　员:刘小进、李文兴、周裕程

3、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饶洁

成　员:饶洁、王刚、李其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西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5日

●报备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15-064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关于对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5】第 491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关注函要求公司对以下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对外披露:

1、针对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2、请结合具体会计处理进一步说明相关事项对你公司以上历年财务数据及盈亏结果的具体影响,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说明;

3、你公司认为应说明的其他事项。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了回复,现将公司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1、　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1）　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规章制度,统一认识,统一思想。

（2）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对公司相关工作开展自查,加强内部风险管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3）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

（4）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在厘清事实的基础上,实事求是地向监管部门反映情况,有针对性地进行陈述、申辩,最大程度地维护公司权益。

（5）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

2、相关事项对2010年至2014年财务数据及盈亏结果影响的说明

因中国证监会最终处罚结果尚未确定,该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所涉具体财务数据须待证据收集、申诉和听证完成,方能获得相对明确的追溯调整信息;且其涉及2010年至2014年多年度财务报表中的多项会计处理,最终影响还有待进一步确定。现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5]171号）对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1）关于济南固锝电子器件有限公司（下称“济南固锝”）相关事项

调增公司2012年净利润2,570,440.80元,调整后公司2012年度的净利润为5,540,708.02元;相应调减公司2013年净利润2,570,440.80元,调整后公司2013年的净利润为555,387.40元。

（2）关于公司未计提济南固锝减值准备得的事项

调减公司2013年度净利润1,027,064.92元,与前述事项（1）合并调整后公司2013年度的净利润为-471,677.52元。

（3）　关于子公司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收入确认事项

截止目前,公司尚未取得《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中所述的导致公司收入虚增及虚减的215套房屋和6间商铺的调查证据和具体细节,故无法测算此事项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及盈亏结果的影响。

（4）公司年审会计事务所的专项说明,待事务所完成内部审批程序后另行披露。

3、其他事项

（1）上述数据仅为初步测算结果,最终的数据将依据中国证监会的结论与会计师的审计意见确定;

（2）公司及全体董事将继续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2014年净利润为负,如果公司处罚事项被中国证监会最终认定,若经追溯调整后有可能出现净利润连续为负,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请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及最低持有份额限制的公告

为更好地给投资人提供服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1月27日起调整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085）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与最低持有份额的限制。

一、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单笔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10.00元,即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定投申购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元。各销售机构在不低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整首次最低申购金额和最低追加申购金额限制,投资人在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相关业务时,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约定。

二、投资人在直售机构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相关业务时,同样需遵循C类基金份额单笔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10.00元,即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定投申购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元。

三、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10份,若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四、本公司将据此在定期更新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时,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与最低持有份额限制进行调整,本基金A类份额的最低申购金额与最低持有份额限制维持不变。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9510556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5日

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1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安盈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0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11月2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11月2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11月2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安盈债券A	博时安盈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84	00008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否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15年11月27日起,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100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C类基金份额累计金额超过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3）本公告仅暂停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维持不变。

（4）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5日

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1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安盈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0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5年11月27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5年11月2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5年11月27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安盈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85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5年11月27日起恢复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同时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事项详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11月25日发布的《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仅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其他渠道仅可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

（3）2015年11月27日起本公司对招商银行投资者放开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招商银行投资者即可通过“月开鑫1号”业务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其他销售渠道暂不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原持有人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不受影响。

（4）本公告仅针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维持不变。

（5）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5日

博时安荣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1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安荣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安荣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199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1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安荣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安荣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5]2440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5年11月16日至2015年11月20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11月24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553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310,882,235.12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392,573.6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310,882,235.12
	利息结转的份额	392,573.67
	合计	2,311,274,808.79
其中: